FEB072020_02D7101 · L-1A · 中文参考译文

本文由美杰华咨询根据英文原文整理，以英文原文为准。

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
行政上诉办公室
非先例决定

案号：7445715 日期：2020年2月7日

对加利福尼亚服务中心决定的申诉

表格I-129，L-1A经理或高管申请

申请人是一家飞机部件制造商，寻求根据L-1A跨国公司调派人员非移民分类，在美国临时雇用受益人担任“工业化与整合全球经理”。参见《移民与国籍法》第101(a)(15)(L)条，8 U.S.C. § 1101(a)(15)(L)。

加利福尼亚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，认定记录未能证明受益人将以管理或行政能力受雇。此事现因上诉而由本办公室审理。

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（USCIS）记录显示，在本上诉之前，已为受益人提交并批准了表格I-140，外籍工人移民申请。USCIS记录进一步显示，在本上诉提交之后，表格I-485，登记永久居留或调整身份申请已获批准，且受益人已于2019年8月13日获发永久居民卡。由于受益人目前是永久居民，进一步追究此事已无实际意义。

裁定：上诉被驳回。